

股票简称：会稽山

股票代码：601579

编号：临 2017—038

##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：绵阳基金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之前，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,000 万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.02%，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股份。

●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：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5 日公告披露，绵阳基金计划通过大宗交易方式、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333 万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.68%。其中，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，自本公告披露之日（即 2017 年 9 月 5 日）起 3 个交易日后进行；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，自公告披露之日（即 2017 年 9 月 5 日）起 15 个交易日后进行。

● 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：截至本公告日，绵阳基金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了公司股份 993 万股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3 万股；绵阳基金仍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84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1.978%。

2017 年 10 月 21 日，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公司股东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绵阳基金”）《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情况的通知书》，绵阳基金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数量已经过半，现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将具体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本次减持计划的有关情况

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了《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35）。绵阳基金计划通过大宗交易方式、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333 万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.68%，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股份。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，自本公告披露之日（即 2017 年 9 月 5 日）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，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，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%；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，自公告披露之日（即 2017 年 9 月 5 日）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，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，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%。减持价格不低于 11 元/

股。

## 二、股东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及相关持股变动情况

(一) 股东实施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：

股东名称	减持期间	减持价格区间 (元/股)	减持股数 (万股)	减持比 例 (%)	减持 方式
绵阳基金	2017年10月16日	12.62	23	0.046	集中 竞价
	2017年10月20日	12.50	993	1.997	大宗 交易
	合计		1016	2.043%	

(二) 本次实际减持进展情况符合绵阳基金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。

(三) 本次减持事项与绵阳基金此前已披露的意向、承诺一致。

(四) 股东本次减持股份进展后的持股情况：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股		本次减持后持股	
		持股数 (万股)	占总股本 比例	持股数 (万股)	占总股本 比例
绵阳基金	无限售条件股份	2,000	4.02%	984	1.978%

(五) 本次减持对本公司的影响

绵阳基金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。

(六) 其他事项说明

1、绵阳基金本次减持计划符合《证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大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等的相关规定。

2、绵阳基金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，余下拟减持股份的实施将于原定减持计划届满之日前实施。公司将督促绵阳基金严格遵守减持股份的有关规定，合法、合规地实施减持计划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绵阳基金关于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三日